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3家销售机构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1年8月19日起,以下3家销售机构上线代销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对应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各基金业务开放情况及业务办理状态遵循其具体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金及新增上线代销机构明细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新增上线代销机构
000016	华夏纯债债券C	宁波银行
000048	华夏双债债券C	
001928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C	
002166	华夏永福混合C	
002232	华夏新趋势混合C	
002460	华夏鼎利债券C	
004043	华夏鼎茂债券C	
004673	华夏短债债券C	
004721	华夏睿磐泰茂混合C	
005178	华夏睿磐泰利混合C	
005887	华夏鼎沛债券C	
005889	华夏新兴消费混合C	
006621	华夏养老2045三年持有混合(FOF)C	
006669	华夏中短债债券C	
007667	华夏鼎泓债券C	
007939	华夏网购精选混合C	
008212	华夏新机遇混合C	
010017	华夏科技前沿6个月定开混合C	
010306	华夏创新驱动混合C	
010334	华夏核心资产混合C	
010681	华夏新兴成长股票C	
010693	华夏核心价值混合C	
011279	华夏内需驱动混合C	
011283	华夏消费龙头混合C	
011744	华夏兴源稳健一年持有混合C	
007283	华夏鼎淳债券C	
012100	华夏稳健增利4个月债券C	
010972	华夏永鑫六个月持有期混合C	
010980	华夏鼎润债券C	
012887	华夏可转债增强债券C	
008948	华夏鼎源债券C	
005141	华夏睿磐泰荣混合C	
005774	华夏产业升级混合	
001045	华夏可转债增强债券A	东方证券

基金开放相关业务的时间、投资者可办理基金业务的类型遵照基金实际业务开放情况及本公司相关公告执行,具体业务办理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如上述基金处于封闭运作期、暂未开放或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办理对应基金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规则、流程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二、咨询渠道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bcb.cn	95574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f.com.cn	95575
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fq.com.cn	95503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了解相关信息。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已在本公司网站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九日